

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4月8日以邮件形式发出，会议于2017年4月19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。公司应参会监事3人，实际参会监事3人。会议由公司监事长陈满仓主持。

本次监事会的召开及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通过《关于〈公司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（二）通过《关于〈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监管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（三）通过《关于〈公司2017年一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17年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

规和监管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（四）通过《关于<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（五）通过《关于<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（六）通过《关于<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（七）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6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（八）通过《关于<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（九）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（十）通过《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（十一）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：

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7年4月21日